

附件 1

区民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区民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区民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区民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区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负责起草民政事业发展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区民政工作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区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的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负责区级登记和无主管部门的社会组织党的建设,指导全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四)落实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五)执行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六)组织实施全区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政策、标准。组织区级和街道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

(七)负责婚姻管理政策,推进婚俗改革。

(八)负责实施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监督殡葬单位落实相关政策,推进殡葬改革。

(九)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十)负责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十一)负责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二)组织落实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全区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三)组织实施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四)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五)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 与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会同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东西湖区行政区划图。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区民政局部门预算包括：

区民政局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纳入区民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区民政局本级

第二部分 区民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420112000]东西湖区, [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816.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经费拨款(补助)	6816.91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专项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15.53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70.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4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1.2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856.91	本年支出合计	6856.91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6856.91	支 出 总 计	6856.91

备注: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 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下同。

表3

支出总表

鄂区, [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856.91	854.15	6002.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15.53	724.77	5990.7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283.65	574.44	2709.21			
2080201	行政运行	731.20	574.44	156.76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0	0.00	9.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10.00	0.00	11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40.00	0.00	4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	2042.24	0.00	2042.2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51.22	0.00	351.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34	150.3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68	57.6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61.77	61.7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30.89	30.89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875.96	0.00	1875.96			
2081001	儿童福利	116.85	0.00	116.85			
2081002	老年福利	680.00	0.00	680.00			
2081004	殡葬	5.10	0.00	5.1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40	0.00	2.40			
2081006	养老服务	929.61	0.00	929.61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42.00	0.00	142.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00.00	0.00	30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00.00	0.00	30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23.00	0.00	423.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	83.00	0.00	83.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	340.00	0.00	340.00			
20820	临时救助	120.00	0.00	12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10.00	0.00	11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00	0.00	1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06.68	0.00	306.6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4.57	0.00	54.57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2.11	0.00	252.11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55.91	0.00	255.91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00	0.00	4.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51.91	0.00	251.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10	58.10	1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87	53.8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2	21.3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55	32.55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2.00	0.00	12.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2.00	0.00	12.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3	4.23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3	4.2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28	71.2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28	71.2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77	59.77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51	11.51	0.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20112000]东西湖区, [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816.91	一、本年支出	6816.91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816.91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6816.91	(二) 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75.53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 卫生健康支出	70.1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 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 农林水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 金融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71.28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816.91	支 出 总 计	6816.91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湖区, [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816.91	854.15	744.04	110.11	5,962.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75.53	724.77	614.67	110.11	5,950.7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243.65	574.44	464.99	109.45	2,669.21
2080201	行政运行	731.20	574.44	464.99	109.45	156.76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0	0.00	0.00	0.00	9.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10.00	0.00	0.00	0.00	11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40.00	0.00	0.00	0.00	4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42.24	0.00	0.00	0.00	2,042.2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11.22	0.00	0.00	0.00	311.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34	150.34	149.68	0.6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68	57.68	57.02	0.6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77	61.77	61.77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89	30.89	30.89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875.96	0.00	0.00	0.00	1,875.96
2081001	儿童福利	116.85	0.00	0.00	0.00	116.85
2081002	老年福利	680.00	0.00	0.00	0.00	680.00
2081004	殡葬	5.10	0.00	0.00	0.00	5.1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40	0.00	0.00	0.00	2.40
2081006	养老服务	929.61	0.00	0.00	0.00	929.61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42.00	0.00	0.00	0.00	142.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00.00	0.00	0.00	0.00	30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00.00	0.00	0.00	0.00	30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23.00	0.00	0.00	0.00	423.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3.00	0.00	0.00	0.00	83.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40.00	0.00	0.00	0.00	340.00
20820	临时救助	120.00	0.00	0.00	0.00	12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10.00	0.00	0.00	0.00	11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00	0.00	0.00	0.00	1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06.68	0.00	0.00	0.00	306.6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4.57	0.00	0.00	0.00	54.57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2.11	0.00	0.00	0.00	252.11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55.91	0.00	0.00	0.00	255.91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00	0.00	0.00	0.00	4.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51.91	0.00	0.00	0.00	251.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10	58.10	58.10	0.00	1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87	53.87	53.87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2	21.32	21.32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55	32.55	32.55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2.00	0.00	0.00	0.00	12.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2.00	0.00	0.00	0.00	12.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3	4.23	4.23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3	4.23	4.23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28	71.28	71.2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28	71.28	71.28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77	59.77	59.77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51	11.51	11.51	0.00	0.00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东西湖区,[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816.91	854.15	744.04	110.11	5962.76
03	行财科	6816.91	854.15	744.04	110.11	5962.76
029	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6816.91	854.15	744.04	110.11	5962.76
029001	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	6816.91	854.15	744.04	110.11	5962.76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20112000]东西湖区, [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54.15	744.04	110.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7.03	687.0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7.97	97.9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1.78	51.78	0.00
30103	奖金	230.79	230.79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20	50.2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77	61.77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89	30.89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32	21.3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55	32.5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3	4.2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77	59.77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75	45.7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11	0.00	110.11
30201	办公费	16.70	0.00	16.70
30202	印刷费	3.00	0.00	3.00
30207	邮电费	2.50	0.00	2.50
30211	差旅费	8.00	0.00	8.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	0.00	4.00
30216	培训费	1.64	0.00	1.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0.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5.20	0.00	5.20
30229	福利费	6.72	0.00	6.7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0.00	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9	0.00	7.0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26	0.00	49.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02	57.02	0.00
30302	退休费	57.02	57.02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西湖区，[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00	0.00	5.00	0.00	5.00	1.0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西湖区，[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年度无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 年 11 月 22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填报人	区民政局	联系电话	83891510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 年	2023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6816.91	99.4%	8118.32	8053.1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单位资金		40	0.6%	0	40
		合 计		6856.91	100%	8118.32	8093.11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744.04	10.9%	747.14	634.44
		运转类项目支出		110.11	1.6%	85.48	96.31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002.76	87.5%	7285.7	7362.36
		合 计		6856.91	100%	8118.32	8093.11
部门职能概述	<p>(一) 负责起草民政事业发展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区民政工作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p> <p>(二) 负责全区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的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p> <p>(三) 负责区级登记和无主管部门的社会组织党的建设,指导全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p> <p>(四) 落实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p> <p>(五) 执行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p>						

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六) 组织实施全区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政策、标准。组织区级和街道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

(七) 负责婚姻管理政策，推进婚俗改革。

(八) 负责实施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监督殡葬单位落实相关政策，推进殡葬改革。

(九)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十) 负责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十一) 负责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二) 组织落实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全区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三) 组织实施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四)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五)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 职能转变。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

	<p>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p> <p>(十七)有关职责分工。</p> <p>1. 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p> <p>2. 与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会同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东西湖区行政区划图。</p>				
年度工作任务	进一步守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进一步提高基层社会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基本社会服务质量。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	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社会组织管理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	110	社会组织管理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40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2.2355	2042.2355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2185	311.2185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儿童福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85	116.85	儿童福利
	老年福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0	680	老年福利
	殡葬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0	5.10	殡葬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	2.4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养老服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29.61	929.61	养老服务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	142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	300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	83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0	340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临时救助支出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	110	临时救助支出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	10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57	54.57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11	252.11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96	3.996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1.91	251.91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0	12.00	老龄卫生健康

					事务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5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以高质量为引领, 守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 目标 2: 以精细化为引领, 提高基层社会治理能力 目标 3: 以优质化为引领, 提升基本社会服务质量			目标 1: 进一步守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 目标 2: 进一步提高基层社会治理能力 目标 3: 进一步提升基本社会服务质量	
长期目标 1:	以高质量为引领, 守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金应发尽发率	100%	文件: 武汉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细则》武民政规(2020)2号
			特困供养金应发尽发率	100%	文件: 《武汉市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细则》(武政规[2017]62号)
			困难对象临时救助率	100%	其他数据: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号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	不超过年度预算	计划数据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应补尽补率	100%	其他数据: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残联关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行“全市通办”的通知》(武民政(2020)18号)、《市民政局 市 财政局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1)18号)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应补尽补率	100%	其他数据: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残联关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

					行“全市通办”的通知》（武民政〔2020〕18号）、《市民政局市 财政局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1〕18号）
		高龄津贴发放应发尽发率		100%	计划数据
		百岁老人生日、体检费应发尽发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因意外等特殊原因导致生活困难等对象的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2:	以精细化为引领，提高基层社会治理能力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覆盖社区数量	133 个	计划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足额及时	100%	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社区惠民项目，不断满足居民群众的需求，促进社区环境改善、社区居民文化活动丰富等	项目评估及居民满意度	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惠民项目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社区治理，维持社区正常运转，促进社区各项活动发展	依规使用	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工作者对社区工作经费使用满意度	≥90%	计划		
长期目标 3:	以优质化为引领，提升基本社会服务质量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应补尽补率	100%	计划数据		
			新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补贴应补尽补率	100%	计划数据		
			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应补尽补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金额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设施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保障老年人养老需求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运营主体满意率	90%以上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服务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运营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家上门服务人数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运营数量	1个/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平台服务点单送达率	100%	其他数据：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殊困难老人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1:	进一步守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金应发尽发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武汉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细则》武民政规〔2020〕2号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金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0%	文件：《武汉市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细则》（武政规〔2017〕62号）
		数量指标	困难对象临时救助率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号
		数量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发放准确率	高于 99%	高于 99%	高于 99%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残联关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行“全市通办”的通知》（武民

							政〔2020〕18号)、《市民政局市 财政局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1〕18号)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残联关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行“全市通办”的通知》(武民政〔2020〕18号)、《市民政局市 财政局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1〕18号)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按标准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对象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每月10号前	每月10号前	每月10号前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2:	进一步提高基层社会治理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覆盖社区数量	88	95	133	计划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足额及时	100%	100%	100%	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社区惠民项目，不断满足居民群众的需求，促进社区环境改善、社区居民文化活动丰富等	项目评估及居民满意度	项目评估及居民满意度	项目评估及居民满意度	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惠民项目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社区治理，维持社区正常运转，促进社区各项活动发展	依规使用	依规使用	依规使用	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工作者对社区工作经费使用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
	年度目标 3:	进一步提升基本社会服务质量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殊困难老年	186.57万	215.62	180	其他数据:合同

		人居家服务成本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运营经费	40万	35万	36.5万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家上门服务对象数量	约1150人	约1374人	约1100人	计划数据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运营数量	1个	1个	1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平台服务接单送达率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殊困难老人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数量	120个	128个	76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金额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设施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保障老年人养老需求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运营主体满意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低保补助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8; 42011222029T000000119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陈静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武汉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细则》武民政规〔2020〕2 号, 旨在保障城乡居民基本生活, 促进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统筹发展。				
项目实施方案	督查街道对城乡低保的认定工作, 每月 10 号前发放低保金至保障对象账户, 对低保对象的申请和退出进行监督指导。				
项目总预算	423	项目当年预算	42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854.9 万元, 2022 年预算 869.88 万元, 2024 年预算 1628.64, 预算变动原因, 低保标准逐年增加, 低保对象数量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2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23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2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城镇低保支出金额	用以发放城镇低保对象补助金		83	根据文件及每年全市城乡低保标准, 结合上年度城乡低保新增对象情况进行测算, 上级和区级按照 4:6 分别承担, 预计区级资金 254.34	文件:《武汉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

					实施细则》武民政规（2020）2号		
农村低保支出金额	用以发放农村低保对象补助金		340	根据文件及每年全市城乡低保标准，结合上年度城乡低保新增对象情况进行测算，区级和上级按照4:6分别承担，预计区级资金615.54	文件：《武汉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细则》武民政规（2020）2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兜住兜牢民生保障底线，不断增强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实现全区低保持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对符合条件的对象进行兜底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金应发尽发率	100%	文件：武汉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细则》武民政规（2020）2号		
		质量指标	低保金按标准发放率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低保金发放及时性	每月10号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金应发尽发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武汉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细

							则》武民政规 (2020) 2号
		质量指标	低保金按标准发放率	100%	100%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低保金发放及时	每月10号前	每月10号前	每月10号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社区纳凉取暖区级匹配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08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陈静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市民政局办公室关于加强困难群众夏季纳凉冬季取暖工作的通知》武民政规(2018)18号,为有需求的群众提供集中纳凉和取暖,市和区按照1:1资金比例为每个社区每年拨付2万纳凉取暖资金。			
项目实施方案	在温度达到要求时,及时开放社区纳凉取暖点为有需求的特殊困难对象提供集中纳凉取暖服务,购买纳凉和取暖物资。			
项目总预算	133	项目当年预算	13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根据每年实际社区数量,按照每年每个社区1万的预算拨付区级纳凉取暖资金。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3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区纳凉取暖资金	用以拨付社区纳凉取暖资金		133	每个社区每年区级匹配1万，目前133个社区区级资金预计133万。	《市民政局办公室关于加强困难群众夏季纳凉冬季取暖工作的通知》武民政规（2018）18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困难对象的基本生活权益，提升生活质量，增强困难对象的幸福感。			
年度绩效目标		及时拨付社区纳凉取暖资金，按规定开放社区纳凉取暖点，保障困难群众度过炎热夏季和寒冷冬季。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纳凉取暖资金覆盖范围	≥133	其他数据：《市民政局办公室关于加强困难群众夏季纳凉冬季取暖工作的通知》武民政规（2018）18号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性--按规定使用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纳凉取暖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同上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对象平安度过酷暑和严寒天气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对纳凉取暖工作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纳凉取暖资金覆盖范围	≥133	≥133	≥133	其他数据：《市民政局办公室关于加强困难群众夏季纳凉冬季取暖工作的通知》武民政规〔2018〕18号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性--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纳凉取暖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同上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对象平安度过酷暑和严寒天气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对纳凉取暖工作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临时补助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0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陈静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	邮政编码	430040

	商大厦 23 楼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 号设立，为因遭遇特殊意外等导致基本生活暂时陷入困难的对象给予临时救助。				
项目实施方案	监督街道对临时救助的申请、审批、公示等程序，完善救助信息系统，根据困难程度及时将救助资金拨付到困难对象账户中。				
项目总预算	50	项目当年预算	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50 万元，2023 年预算 50 万元，2024 年预算 5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临时救助	用以发放困难对象临时救助资金		50	根据文件对临时救助对象，根据不同困难程度，按我市最低生活保障按不超过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 12 倍予以救助，根据上一年度临时救助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测算，需要区级资金 50 万元。	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 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进一步完善我区社会救助体系，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作用对遭遇急难家庭和人员及时救助，最大限度减少因生活困难发生极端事件，有效预防挑战社会道德和心理底线事件发生。						
年度绩效目标	对因病因灾等原因导致生活陷入困难的对象临时救助。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对象临时救助率	100%	其他数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号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性--按规定使用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审核审批及时率	100%	同上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因意外等特殊原因导致生活困难等对象的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临时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对象临时救助率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号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性--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审核审批及时率	100%	100%	100%	同上
		社会效益	保障因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

		指标	意外等特殊原因导致生活困难等对象的基本生活				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临时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救急难补助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0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陈静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汉市东西湖区“救急难”综合试点实施方案》，区级按照各区常住人口总数每人 1 元的标准，将救急难基金补助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并预拨一定资金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用于急难救助。			
项目实施方案	因为突发事件导致生活陷入困难的群众给予急难型补助资金，将救助资金拨付至困难对象账户，或者购买提供基本生活物质等，帮助困难群众度过暂时困难。			
项目总预算	60	项目当年预算	6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60 万元，2023 年预算 60 万元，2024 年预算 60 万元，根据上年度资金使用情况和 2024 年急难救助申请对象预测。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救急难基金补助资金	用于发放困难对象的急难型补助资金		60	区级按照各区常住人口总数每人1元 的标准，将救急难基金补助资金纳入 财政预算，根据上年度资金使用情况 和2024年急难救助申请对象预测， 2024年区级预算60万元。	文件： 根据市民政局、市 财政局、 市扶贫办 《关于进 一步加强 和改进临 时救助工 作的实施 意见》（武 民政 〔2019〕 35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对需要紧急救助的家庭及时的给予帮助，最大限度帮助困难群众渡过难关，增强困难群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		对因病因灾等原因导致生活陷入困难的对象及时给予急难的临时救助。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对象急难救助率	100%	其他数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号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性--按规定使用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急难救助审核审批及时率	100%	同上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因突发事件等特殊原因导致生活困难等对象的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急难型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对象急难救助率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号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性--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急难救助审核审批及时率	100%	100%	100%	同上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因突发事件等特殊原因导致生活困难群众等对象的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急难型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定期定量救济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陈静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部门工作要求和实际需求,对特定对象发放定期定量补贴:农村农业粮每人每月60元,城镇商品粮(除吴家山街和新沟镇街)每人每月70元,城市商品粮(指吴家山街和新沟镇街)每人每月120元(没有文件);依据武民政【2017】32号,享受40%救济的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随我市农村低保标准同步调整。分别加上区级水电气补贴35元。				
项目实施方案	每月10号前对特定对象发放定期定量补贴,根据低保标准调整及时更新对象的补贴标准,每月复核对象是否死亡,及时将已经死亡的对象取消定期定量补贴的发放。				
项目总预算	0.312	项目当年预算	0.31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1.59万元,2023年预算1.7万元,2024年预算0.312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0.3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31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31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定期定量救济资金	用以发放特定对象的定期定量补助资金		0.312	农村农业粮每人每月60元,城镇商品粮(除吴家山街和新沟镇街)每人每月70元,城市商品粮(指吴家山街和新沟镇街)每人每月120元;随我市农村低保标准同步调整分别加上区级水电气补贴35元,根据2024年预估需要区级资金0.312万元。	根据部门工作要求和实际需求。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对符合条件的对象给予帮助,最大限度改善特定对象的生活,增加对象的幸福指数。				
年度绩效目标	对目前现有在册定期定量补助对象及时发放定期定量救济资金。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定对象救助覆盖率	100%	其他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100%	其他数据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其他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定期定量补助对象的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定对象的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特定对象救助覆盖率	100%	100%	其他数据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100%	100%	其他数据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100%	其他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定期定量补助对象的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定对象的满意度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陈静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关于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的通知》（武民政〔2018〕22号）设定，旨在为低保、特困对象的家庭状况进行详细的调查核实，加强基层社会救助服务能力。		

项目实施方案	每年对在册城乡低保对象进行家计调查,重点核实对象财产、收入、住房、就业、医疗等全方位的情况进行详细调查,对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进行评估,根据调查评估结果实施精准救助。				
项目总预算	20	项目当年预算	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20万元,2023年预算20万元,2024年预算2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会救助对象家计调查	用以支付城乡低保的家计调查经费		15	对2024年在册城乡低保进行家计入户调查,预计需要区级资金15万元。	文件:《关于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的通知》(武民政〔2018〕22号)
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评估及其他	用以支付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评估经费		5	对2024年在册特困对象进行自理能力评估,预计需要区级资金5万元。	文件:《关于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的通知》(武民政〔2018〕22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社会救助对象家计调查	实际在册低保对象数量	15					
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评估及其他	实际在册特困人员数量	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困难群众公平享受各类救助，体现救助的精准性和公平性，提升困难群众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	对全区社会救助对象进行入户调查，有效的杜绝关系保，人情保现象发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救助对象家计调查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评估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救助对象家计调查数量	≥700人/年	计划数据		
			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评估数量	≥110人/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入户调查结果准确率	100%	合同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每年11月前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救助政策的公平性	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对第三方服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救助对象家计调查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评估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救助对象家计调	≥700人/年	≥700人/年	≥700人/年	计划数据

		查数量					
		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评估数量	≥110人/年	≥110人/年	≥110人/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入户调查结果准确率	100%	100%	100%	合同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1月前	11月前	11月前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救助政策的公平性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对第三方服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特困供养人员救助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3029T000000100; 42011222029T000000106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陈静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23〕2号）设立，旨在保障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构建精准高效救助体系。		
项目实施方案	督查街道对城乡特困的认定工作，每月 10 号前发放供养金至保障对象账户和集中供养特困对象的福利院，对特困供养对象的申请和退出进行监督指导。		
项目总预算	306.68	项目当年预算	306.6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205.68 万元，2023 年预算 386.85 万元，特困供养的纳入条件进一步放宽，2024 年符合条件的特困对象增加，同时供养农村和城市特困对象的福利院将农村对象标准提升至城市标准，且供养金每年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6.6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6.6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6.6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城镇特困供养对象	用以发放城镇特困对象供养金		54.57	根据现有人数和每年武汉市特困供养人员供养标准确定。	文件：《武汉市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细则》（武政规[2017]62号）
农村特困供养对象	用以发放农村特困对象供养金		252.11	根据现有人数和每年武汉市特困供养人员供养标准确定。	文件：《武汉市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细则》（武政规[2017]62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构建精准高效社会救助体系，不断增强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年度绩效目标		对全区符合条件对象及时纳入特困供养范围，定期发放供养金。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金应发尽发率	100%	文件：《武汉市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细则》（武政规

					[2017] 62号)
	质量指标	特困供养金按标准发放率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金发放及时性	每月10号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特困供养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目标名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金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0%	文件：《武汉市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细则》（武政规[2017]62号)
		质量指标	特困供养金按标准发放率	100%	100%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金发放及时性	每月10号前	每月10号前	每月10号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特困供养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集中孤寡救助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陈静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部门职能和实际工作需要，对农村和城镇集中孤寡对象进行补贴，保障集中孤寡的生活水平和质量。				
项目实施方案	每月将在册农村、城镇集中孤寡人员补助资金拨付至福利院，及时根据变化调整在册对象明细。				
项目总预算	3.996		项目当年预算		3.99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 5.11 万元，2024年预算 3.996 万元，集中孤寡对象离开福利院即退出集中孤寡身份，停发救助资金。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99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99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99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集中孤寡救助资金	用于支付集中孤寡救助资金		3.996	根据目前实际在册集中孤寡人数，每人每个月给予 185 元补贴，合计需要区级资金 3.996 万元。	根据部门职能和实际工作需要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集中孤寡人员基本生活权益，提升集中孤寡对象的生活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	对全区目前在册集中孤寡对象定期发放救助金。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孤寡金应发尽发率	100%	其他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性--按规定使用	100%	其他数据
		时效指标	集中孤寡供养金发放及时率	每月10号前	其他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集中孤寡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孤寡金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性--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
		时效指标	集中孤寡供养金发放及时率	每月10号前	每月10号前	每月10号前	其他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集中孤寡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居家养老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2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陈静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依据《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居家养老补贴审批发放工作的通知》（东政办〔2010〕15号）设立，旨在保障居家养老对象的基本生活质量。				
项目实施方案	对全区70岁以上五保户、集中孤寡户、低保户、优抚户及困难定补对象实施居家养老补贴，按照每人每月100元的标准分季度发放。				
项目总预算	12	项目当年预算	1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12万元，2023年预算12万元，2024年预算12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居家养老资金	用于发放对象居家养老资金		12	预计2024年符合条件对象100人，居家养老补贴每人每月100元标准，按季度发放，共需12万元。	文件：《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居家养老补贴审批发放工作的通知》（东政办〔2010〕15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为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家政服务、康复服务、日托服务、心理咨询、			

	精神慰藉、临终关怀等，提高老年人的幸福指数。						
年度绩效目标	对全区符合条件的对象及时发放居家养老补贴。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补贴应发尽发率	100%	其他数据：《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居家养老补贴审批发放工作的通知》（东政办〔2010〕15号）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下季度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补贴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家养老对象对补贴政策的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补贴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居家养老补贴审批发放工作的通知》（东政办〔2010〕15号）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下季度前	下季度前	下季度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补贴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	服务对象	居家养	≥90%	≥90%	≥90%	计划数

	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老对象对补贴政策的满意度				据
--	----	-------	--------------	--	--	--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节日慰问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陈静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部门工作要求和实际工作需要,在重大节假日关爱特殊困难群众,体现党和政府的温暖。						
项目实施方案	在端午节、中秋节和春节为特殊困难群众购买慰问物资、发放慰问金						
项目总预算	148	项目当年预算	14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238 万元, 2023 年预算 238 万元, 2024 年预算 148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8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春节慰问			141	根据上年度慰问的人数,区领导上门慰问困难户每个街道 5 户,每户 1000 元,困难群众救助合计 2700 户,每		根据部门工作要求和实际	

				户 500 户，预计需要慰问资金 141 万元。	工作需要		
端午节慰问			3.5	根据部门工作要求和实际工作需要	根据部门工作要求和实际工作需要		
中秋节慰问			3.5	根据部门工作要求和实际工作需要	根据部门工作要求和实际工作需要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端午节慰问物资		实际在册特困和集中孤寡数量		3.5			
中秋节慰问物资		实际在册特困和集中孤寡数量		3.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困难群众度过各类传统佳节，提升困难群众的幸福感。					
年度绩效目标		对满足条件的对象发放春节慰问金、在中秋节和端午节购买物资慰问。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慰问物资采购	不超过合同金额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要传统节日慰问数量	3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节日慰问在册对象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慰问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重大节假日特殊对象的物质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社会救助工作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慰问物资采购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要传统节日慰问数量	3	3	3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节日慰问在册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慰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重大节假日特殊对象的物质生活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社会救助工作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集中特困供养人员换季衣被、护理费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陈静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依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和农村五保户、孤儿供养标准的通知》（东政办[2009]22 号）设立，旨在保障集中特困供养人员的基本物质供应和照料护理。			
项目实施方案	每年年底对所有在册集中特困供养人员提供衣被和护理管理，按照衣被费每年每人 500 元，护理费每人每月 100 元统一拨付至福利院。			
项目总预算	13.6	项目当年预算	13.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18.7 万元，2023 年预算 13.6 万元，2023 年预算 13.6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3.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衣被换季费	用以发放集中特困对象换季衣被费		4	集中特困人员每人每年 500 元，按照 2023 年集中特困在册对象 80 人预算需要区级资金 4 万元。	文件：《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和农村五保户、孤儿供养标准的通知》（东政办[2009]22号）
护理管理费	用以发放集中特困对象护理管理费		9.6	集中特困人员每人每年 1200 元，按照 2023 年集中特困在册对象 80 人预算需要区级资金 9.6 万元。	文件：《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和农村五保户、孤儿供养标准的通知》（东政办[2009]22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集中特困供养人员的基本生活和权益，提高集中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			
年度绩效目标		对全区在册集中特困人员发放衣被和护理经费。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集中特困供养人员应发尽发	100%	其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和农村五保户、孤儿供养标准的通知》（东政办[2009]22号）

		质量指标	补助按标准发放率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每年 11 月底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集中特困供养人员的基本生活和权益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集中供养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目标名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集中特困供养人员应发尽发	100%	100%	100%	其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和农村五保户、孤儿供养标准的通知》（东政办[2009]22号）
		质量指标	补助按标准发放率	100%	100%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11 月底前	11 月底前	11 月底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集中特困供养人员的基本生活和权益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集中供养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东西湖区城乡低保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陈静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西湖区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和城乡低保对象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设定，旨在为低保对象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增强低保家庭抵抗重大疾病风险的能力。				
项目实施方案	为在册城乡低保对象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保险期内按照重大疾病补充住院医疗、重症门急诊责任、疾病住院期间护理补贴、疾病身故责任进行赔付。				
项目总预算	90	项目当年预算	9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预算 9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东西湖区城乡低保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项目	为低保对象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		90 万元	按照在册城乡低保对象，每人每年 800 元的标准计算总保费。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东西湖区城乡低保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项目	在册数量		90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兜住兜牢民生保障底线，不断增强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年度绩效目标		对全区社会救助对象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增强低保家庭抵抗重大疾病风险的能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为低保对象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对象数量	在册数量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赔付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赔付及时率	保险期内赔付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低保对象赔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为低保对象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对象数量			在册数量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赔付率			100%	合同
		时效指标	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赔付及时率			保险期内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低保对象赔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春节、“六一”、暑假等节假日开展慰问活动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4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冯宇	联系电话	027-83081769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3 年	终止年度	2023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规〔2017〕52 号); 2. 民政部《关于进一步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的意见》(民发〔2019〕34 号) 等文件设立, 旨在将党和政府的关爱送到每一个儿童福利对象家庭。				
项目实施方案	通过开展活动、购买物资等方式在春节、“六一”、暑假等节假日对孤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开展慰问活动。				
项目总预算	15.6	项目当年预算	15.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1 年预算 18.2 万元; 2022 年预算 24.95 万元。 2. 2023 预算为 20.8 万元, 较 2022 年下降 5.2 万元, 原因为慰问儿童人数标准发生变化。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6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慰问活动	用于春节、“六一”、暑假等节假日开展慰问活动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	依据前一年度项目经费实际支出情况, 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以及儿童动态管理数据及支出标准, 充分考虑明年的慰问支出而定。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加大对孤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既然日慰问,不断优化儿童生存和发展环境,切实推进儿童事业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对孤儿、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慰问活动,关爱儿童健康成长。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春节、“六一”、暑假等节假日开展慰问活动物资采购经费	不超过合同价格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儿童人数	250-300人/年	计划数据		
			开展节日慰问活动次数	≥2次/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慰问儿童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儿童福利关爱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儿童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春节、“六一”、暑假等节假日开展慰问活动物资采购经费	不超过合同价格	不超过合同价格	不超过合同价格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儿童人数	250-300人	250-300人	250-300人	计划数据
			开展节日慰问活动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慰问儿童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儿童福利关爱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慰问儿童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儿童福利经费(含孤儿助学)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4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冯宇	联系电话	027-83081769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依据《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武民政〔2011〕65号）、民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意见》（民发〔2019〕62号）、《省民政厅办公室关于印发“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项目实施细则的通知》、《省民政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温暖救助”等6个“我为群众办实事”实施方案的通知》（鄂民办函〔2021〕27号）等文件设立，旨在努力解决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存发展面临的问题和困难。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文件要求，确定认定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参照审批流程予以审批，确定发放起止时间按标准予以发放。				
项目总预算	127.469	项目当年预算	127.46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预算 126.28 万元； 2. 2023 年预算 118.026 万元； 预算变动的原因为一是个根据儿童福利对象的人数的变化而变化，二是根据上级文件月提标产生资金变化。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7.46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1.24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1.24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级预算（用于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		23.22		
	中央福彩资金（同于孤儿助学）		3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1.5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资金以及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者、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资金（含水电补贴、价格临时补贴、纳凉补贴、取暖补贴、春节增发1个月生活费/慰问金等）	用于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资金以及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者、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资金（含水电补贴、价格临时补贴、纳凉补贴、取暖补贴、春节增发1个月生活费/慰问金等）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469	依据前一年度项目经费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充分考虑明年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预计增长，同时根据相关文件精神考虑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资金情况而定	含上级预算23.22万元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项目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项目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		含上年度结转资金1.5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持续加强对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的保障力度，解决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存发展面临的问题和困难。						
长期绩效目标 2	持续加强对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保障力度，解决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受教育的困难。						
年度绩效目标 1	按标准及时发放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补贴，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 2	按标准发放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教育得到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发放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应发尽发率	100%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质量指标	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发放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应发尽发率	100%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质量指标	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数据(中央福彩资金指标文件及时性关乎发放及时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受教育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发放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补贴应发尽发率				
		质量指标	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发放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	其他数据: 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 文件标准
		质量指标	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中央福彩资金指标文件及时性关乎发放及时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受教育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儿童相关服务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 11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冯宇	联系电话	027-83081769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p>依据民政部《关于进一步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的意见》（民发〔2019〕34号）、省民政厅《关于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的实施意见》（鄂民政发〔2018〕7号）、《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公布省级通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鄂财综发〔2020〕27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6〕128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规〔2017〕52号）、市民政局办公室关于加强儿童福利指导中心建设的通知（武民办〔2014〕21号）、武汉市民政局《关于实施“儿童福利指导中心社工项目”的通知》、武汉市民政局《关于做好有关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移交工作的通知》、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东西湖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等文件设立，旨在对项目实施范围内的儿童福利对象或其他未成年人提供专业化的社会工作服务，开展走访核查、信息管理、生活养育和监护状况巡查评估、孤儿以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对象政策落实情况监督、精准帮扶、政策宣传、业务培训和家庭教育指导、家庭探访督导等服务，加强对家庭监护缺失、监护不当、失学辍学的对象及家庭的干预帮扶，为其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环境，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开展儿童和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p>		
项目实施方案	<p>通过政府采购的形式遴选专业化社工机构开展项目，服务内容主要为政策宣传、走访服务、心理疏导、精神关爱、家庭教育指导、技能培训、成长辅导、权益维护、资源链接、社会融入等专业服务等。</p>		
项目总预算	24.589	项目当年预算	24.58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2 年预算 30 万元，其中市级 7 万元，区级预算 23 万元； 2. 2023 年预算为 33.98 万元，其中：上级预算 14 万元，区级预算 19.98 万元）。较 2023 年下降 9.391 万元，原因为 2024 年预算有所缩减。</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4.589（含上级 14 万）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589（含上级 14 万）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4.589（含上级 14 万）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儿童福利指导中心社工项目（“城市微光”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	儿童福利指导中心社工项目（“城市微光”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754	依据前一年度项目经费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充分考虑儿童福利对象人数变化而定	含上级预算资金14万元
“城市微光”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结项评估及尾款经费	“城市微光”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结项评估及尾款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5	根据合同约定及市场情况预测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儿童福利指导中心社工项目（“城市微光”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		1项		22.754	
“城市微光”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结项评估及尾款经费		1项		1.83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通过专业社工服务，形成全社会关爱保护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等未成年人的氛围。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殡葬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09
项目主管部门	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公墓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潘克辉	联系电话	83898517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 2311	邮政编码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起始年度	2011年	终止年度	武民政[2011]78号废止为止
项目立项依据	1. 根据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免除全市低保等特殊困难对象基本殡葬服务费用的通知》（武民政[2011]78号），路倒无名尸体火化 2. 市卫计委、市民政、市财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关怀扶助政策的通知》（武卫生计生规[2018]1号）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总预算	5.1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5.1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1 年预算安排 30 万元；2022 年预算安排 3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1 万元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殡葬减免	特殊困难群众殡葬减免		2	《武汉市民政局 武汉市财政局关于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用的通知》	
殡葬应急管理	流浪人员、路倒无名尸体处置费		1	《武汉市民政局 武汉市财政局关于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用的通知》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1. 深化殡葬改革，保障特殊困难群众的基本丧葬权益，体现公共服务均等化。 2.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促进社会和谐。				
.....					
年度绩效目标 1	火化率 100%。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困难群众殡葬减免	按标准执行	行业标准		
		社会成本 指标	减轻群众殡葬负担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节地生态安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火化率	100%			
		质量指标	一次性告知丧事承办人办理程序和需提供的材料，使其少跑路。	一次性办理成功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减轻群众殡葬负担	减免率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公共服务均等化				
生态效益 指标		节约土地资源	生态环保墓型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长期绩效目标 2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困难群众殡葬减免				
						
		社会成本 指标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火化率			100%		
			火化数量			≥15具		
		质量指标	一次性告知丧事承办人办理程序和需提供的材料,使其少跑路。				一次性办理成功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率				100%	
			补贴发放及时性				当年12月底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特殊困难对象家庭殡葬负担			减轻负担		
		社会效益指标	深化殡葬改革			保障特殊困难群众的基本丧葬权益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土地资源			节约土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年度绩效目标 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 (婚姻登记)	项目编号	42011222029T0000001 11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刘娅妮	联系电话	83081079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临空港经济 管理处临空港经济开 发区啤砖路 51 号(台 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民政部 全国妇联关于加强新时代婚姻家庭辅导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民发〔2020〕99 号)和婚姻登记工作有关要求,进一步提升婚姻登记工作管理水平和效能,满足新时期社会公众对婚姻登记工作的服务需求,促进婚姻幸福,家庭和谐,故设立该项目。				
项目实施方案	为保证婚姻登记处能够正常运转,结合(民发〔2020〕99 号)文件要求,具体分 2 项内容: 1、日常办公经费(包括电脑打印机耗材、办公用品、婚姻档案盒、消毒防护用品、水电费、制作婚姻文化标牌标识、婚姻登记告知单、购买结婚证、离婚证、登记员工作服,婚姻登记行政诉讼案律师代理费等经费。 2、开展婚姻家庭辅导服务。				
项目总预算	25	项目当年预算	2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 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241.97 万元,2023 年预算 37.21 万元(因为信息化项目预算减少了 204.76 万元),2024 年预算 25 万元(因信息化项目尾款已结清),相比上一年度预算减少了 12.21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表述	支出经济 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婚姻登记 管理与服 务	依法依规 办理婚姻 登记业务, 开展婚姻	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 出	25	为保证婚姻登记处能够正常运 转,保障婚姻登记信息数据存储安 全,同时依据(民发〔2020〕99 号) 文件要求,支付日常办公所需电脑打	

	家庭辅导服务。			印机耗材、水电费、制作婚姻登记告知单，购买结婚证、离婚证、工作服，支付婚姻登记行政诉讼案律师代理费等费用 10 万元，购买婚姻家庭辅导服务项目经费 15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电脑打印机耗材、办公用品、婚姻档案盒、水电费、工作服等				7 万		
	购买结婚证、离婚照证		10000 本		1 万元		
	婚姻登记告知单		20000 张		1 万元		
	婚姻登记行政诉讼案律师代理费		1 个		1 万元		
	开展婚姻家庭辅导服务		1 个项目		15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贯彻落实民法典及婚姻登记相关政策法规，不断提升婚姻登记管理和服务水平，加强新时代婚姻家庭辅导教育工作，传承发扬中华优秀婚姻家庭文化，促进婚姻幸福、家庭和谐。					
	年度绩效目标 1	采购电脑打印机耗材、办公用品、消毒防护用品，保证婚姻登记处正常运转；采购服务器硬盘，保障婚姻登记档案信息数据存储安全；开展婚姻家庭辅导工作，加强婚姻文化宣传，印制各类婚姻登记告知单，切实做好婚姻登记管理和服务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婚姻登记员工作服采购成本	不超过采购价格	计划数据		
			婚姻登记证采购成本	不超过采购价格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婚姻登记员工作服	36 件	计划数据		
			办理婚姻登记	100%	登记合格率		
		质量指标	婚姻家庭辅导服务项目	合格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婚姻登记管理服务	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理婚姻登记工作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婚姻登记员工作服	26616 元	0	不超过采购价格	计划数据

			婚姻登记证	16000 元	10000 元	不超过采购价格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婚姻登记员工作服	60 件	0	36 件	计划数据
			采购婚姻登记证	16000 本	10000 本	10000 本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婚姻家庭辅导服务项目	合格	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婚姻登记管理服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理婚姻登记群众满意度	100%	100%	95%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5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区惠民项目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 13
项目主管部门	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社区
项目负责人	陈静	联系电话	83229067
单位地址	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14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公共服务类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规范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 (武组文[2014]47 号)		
项目实施方案	聚焦解决一批突出问题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具体问题，让惠民项目真正惠民		
项目总预算	1330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1330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2 年预算 880 万元，2023 年预算 950 万元。 2、2024 年预算 1330 万元。因社区数量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万元）

		合计	133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3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万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区惠民项目资金	社区惠民项目资金	公共服务类	1330	社区惠民项目资金原则上按每个社区每年 20 万元核定，市、区财政按 1:1 比例分别列入财政预算。2024 年，全区实际有 133 个社区，市级预算按每个社区 10 万元核定，区级预算按每个社区 10 万元核定。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无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聚焦解决一批突出问题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具体问题，让社区惠民项目真正惠民			
年度绩效目标		聚焦解决一批突出问题和群众反映强烈的具体问题，让社区惠民项目真正惠民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覆盖社区数量	133 个	计划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足额及时	100%	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社区惠民项目，不断满足居民群众的需求，促进社区环境改善、社区居民文化活动丰富等	项目评估及居民满意度	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惠民项目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覆盖社区数量	88	95	133	计划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足额及时	100%	100%	100%	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社区惠民项目，不断满足居民群众的需求，促进社区环境改善、社区居民文化活动丰富等	项目评估及居民满意度	项目评估及居民满意度	项目评估及居民满意度	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惠民项目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5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区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 13
项目主管部门	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社区
项目负责人	陈静	联系电话	83229067
单位地址	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14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公共服务类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中共东西湖区委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关于改进社区治理方式提升管理服务水平的实施意见》（东发[2014]3 号）		
项目实施方案	社区工作年度运行经费		
项目总预算	712.2355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712.2355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2年预算578万元,2023年预算640万元; 2、2024年预算712.2355万元。因社区数量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万元)		
		合计		712.235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12.235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万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区工作经费	社区工作经费	公共服务类	712.2355	按照不低于30元/户的标准,核定社区工作年度运行经费,每个社区不低于4万元/年。市区资金按照1:1的比例分担,社区工作经费不足4万元的由区财政补足。根据目前各个社区报送的户数预计,2024年全区社区工作经费区预算为712.2355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无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社区工作年度运行经费,确保社区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		社区工作年度运行经费,确保社区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覆盖社区数量	133个	计划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足额及时	100%	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社区治理,维持社区正常运转,促进社区各项活动开展	依规使用		计划
		满意度	服务对象	社区工作者对社区	≥90%	计划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经费使用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覆盖社区数量	88	95	133	计划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足额及时	100%	100%	100%	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社区治理，维持社区正常运转，促进社区各项活动发展	依规使用	依规使用	依规使用	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工作者对社区工作经费使用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5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区干事招聘 (基政工作经费、社区工作者培训、社区工作者技能大赛)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 11
项目主管部门	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陈静		联系电话	83229067
单位地址	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14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公共服务类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武汉市社区工作者管理办法》(武办发[2020]2号)			

项目实施方案	<p>1、基层政权工作经费，维持科室基本运转。</p> <p>2、由区民政部门会同人社等部门统一面向社会公开招考，通过询价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公开招聘，每年根据实际情况预计开展1次社区干事公开招聘工作。</p> <p>3、各区应当分别组织新当选的社区两委专职成员和社区干事集中开展初任培训，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3天。</p> <p>4、社区工作者职业技能大赛活动经费，各区组织区级初赛，选拔人员参加市级复赛。</p>				
项目总预算	40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67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2022年预算67万元，2023年预算67万元；</p> <p>2、2024年预算40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万元）		
	合计		4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万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区干事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培训、社区工作者职业技能大赛）	社区干事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培训、社区工作者职业技能大赛）	公共服务类	40	预计2023年开展社区干事公开招聘1次，开展社区社区工作者培训≥2次，开展社区工作者职业技能大赛1次。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科室工作经费	1年	3万			
社区干事公开招聘经费	1	30万			
社区社区工作者培训	≥2次	5万			
社区工作者职业技能大赛	1	2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p>1、基层政权工作经费，维持科室基本运转。</p> <p>2、由区民政部门会同人社等部门统一面向社会公开招考，通过询价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公开招聘，每年根据实际情况预计开展1次社区干事公开招聘工作。</p> <p>3、各区应当分别组织新当选的社区两委专职成员和社区干事集中开展初任培训，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3天。</p>				

	4、社区工作者职业技能大赛活动经费，各区组织区级初赛，选拔人员参加市级复赛。				
年度绩效目标	<p>1、基层政权工作经费，维持科室基本运转。</p> <p>2、由区民政部门会同人社等部门统一面向社会公开招考,通过询价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公开招聘,每年根据实际情况预计开展1次社区干事公开招聘工作。</p> <p>3、各区应当分别组织新当选的社区两委专职成员和社区干事集中开展初任培训,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3天。</p> <p>4、社区工作者职业技能大赛活动经费，各区组织区级初赛，选拔人员参加市级复赛。</p>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付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计划
			数量指标	招聘次数	1次
	培训次数	≥2次		计划	
	技能大赛次数	1次		计划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第三方完成招聘考务工作	完成	计划
			第三方完成培训	完成	计划
			第三方完成大赛组织工作	完成	计划
			第三方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
	时效指标		根据街道用人申请开展社区干事公开招聘	12月底前	计划
			开展社区工作者培训	12月底前	计划
			开展社区工作者技能大赛	12月底前	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政权工作经费，维持科室基本运转	维持正常运转	计划
			通过及时缺额补员，确保社区工作者队伍的稳定	保持稳定	计划
			通过开展培训，提升社区工作者能力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
			促进社区工作者职业技能提升	提升能力	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工作者对培训的满意度	≥90%	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付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计划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聘次数	0	1	1	计划
			培训次数	2	1	≥2次	计划
			技能大赛次数	0	1	1	计划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勘界成果转化及道路清理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6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王国利		联系电话	83090374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 51 号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新增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湖北省地名界线办《关于做好下一步区划地名界线管理重点工作的提示》及《武汉市民政局关于开展全市既有道路名称清理整治工作的通知》，旨在建立健全区划地名公共服务体系。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省、市相关工作要求，完成我区地名界线界桩详图集的编纂工作，开展道路清理清查和后续新增路名报批，既有道路核实注销、变更起止点等工作。				
项目总预算	70 万		项目当年预算	40 万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该项目中的勘界成果转化 2023 年预算为 25 万，2022 年无预算。道路清理为新增项目，2022、2023 年均无预算。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勘界成果转化	用以支付行政区域勘界成果转化项目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参考往年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同类项目经费，预计 50 万，其中 2024 年预算 20 万元。			
道路清理	用以支付全区既有道路名称清理整治工作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参考试点江夏区同类项目费用标准，预计 20 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街道级行政区域勘界成果转化项目		1		50（其中 2024 年预算 20 万）			
全区既有道路名称清理整治项目		1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成全区地名界线界桩详图集编纂出版及社区范围线更新；开展既有道路摸排，并对问题道路按照法定流程予以命名，核实注销或变更起止点。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勘界成果转化及全区道路清理工作，建立健全全区划地名公共服务体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勘界成果转化及道路清理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区域界线界桩详图集	≥100 册	计划数据		
			社区（大队）管理范围图覆盖面	≥100 个	计划数据		
			调整法定路名信息	≥80 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行政区域勘界成果内容准确性	准确	计划数据		
			道路清理流程规范性	规范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治理数字化建设	有效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大队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勘界成果转化及道路清理成本	/	25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区域界线界桩详图集	/	/	≥100册	计划数据
			调整法定路名信息	/	/	≥80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行政区域勘界成果内容准确性	/	准确	准确	计划数据
			道路清理流程规范性	/	/	规范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治理数据化建设	/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大队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95%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社会组织发展培育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7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冯宇	联系电话	83385073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武汉市社会组织孵化平台建设指导方案》的通知(武民政〔2015〕72号)、《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实施意见》(武办发〔2018〕12号)及《关于创新“五社联动”机制提升社区治理效能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民政〔2022〕21号)			
项目实施方案	通过引入专业支持性组织力量,重点扶持、培育区内社会组织,创新“政府支持、专业团队管理、政府和公众监督、社会组织收益”的社会治理模式,推动社会组织的能力建设与公信力建设,打造社会化组织“双创”示范平台,推进社会组织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有效覆盖;参评			

	社会组织依据自身专业技能，开展社会公益服务项目及区级社工指导服务中心运营管理服务				
项目总预算	110	项目当年预算	1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170万元，2023年预算130万元，2024年预算130万元，预算下降原因为响应财政过“紧日子”政策，预算有所缩减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1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区孵化园运营管理服务项目	派遣专职工作人员的薪酬及工作费用；提供督导和培训服务、赋能活动和宣传物资费用；社工指导服务中心运营管理费用；园区场地设备维护费用和水电、互联网、物业管理费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	依据前两年项目经费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以及根据第三方招投标代理机构编制预算而定	
区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评选	公益创投设立公益服务类项目支持资金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依据前两年项目资金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区孵化园运营管理服务	1	8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构建发展社会组织、推动社会建设的平台枢纽，服务民生服务社会。					
年度绩效目标		落实区孵化园运营管理服务，保障园区正常运转；落实社工指导服务中心运营管理服务；开展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评选工作，充分发挥平台作用，支持培育社会组织发展，促进五社联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孵化园运营管理服务费用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职工作人员数量	≥5个/年	计划数据		
			督导培训服务及活动等场次	≥75次/年	计划数据		
			公益创投项目数	≥10个/年	计划数据		
			公益创投奖补资金发放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园区运营管理覆盖面	全园区	其他数据：合同		
			公益创投奖补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其他数据：合同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园区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数据			
		促进社会公益服务项目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组织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孵化园运营管理服务费用	未超过合同价格	未超过合同价格	未超过合同价格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职工作人员数量	5个	5个	≥4个	计划数据
			督导培训服务及活动等场次	82次	≥82次	≥100次	计划数据
			公益创投项目数	10个	15个	≥10个	计划数据
			公益创投奖补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园区运营管理覆盖面	全园区	全园区	全园区	其他数据: 合同	
		公益创投奖补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其他数据: 合同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园区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促进社会公益服务项目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组织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街道社工站(室)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冯宇	联系电话	83385073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市民政局关于加快推进全市街道(乡镇)社工站建设的通知》(武民政〔2021〕26号)和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街道(乡镇)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民政规〔2022〕1号)文件			
项目实施方案	全面加强社会工作三级体系建设, 区级社工指导服务中心、街道(乡镇)社工站、社区社工室全覆盖, 按照“有场地、有人员、有功能、有制度、有服务”的标准,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整合现有资源等方式, 推进街道社工站建设, 每个社工站应配备不少于2名专职社工, “五社联动”机制全面推行、有效运作, 社会工作在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服务乡村振兴等方面的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项目总预算	120	项目当年预算	1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度预算80万, 2023年预算151万, 2024年120万, 预算下降原因为响应财政过“紧日子”政策, 结合市局资金整体预算增加变动原因是社区数量增加, 因此社工室建设数量增加, 建设运营成本提高。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街道社工站	用于1.聘用专业社工薪资费用；2.提供督导服务、活动物资、宣传物资等费用；3.实施专业社工服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万元	依据前两年度项目经费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按照上级工作要求，街道社工站项目工作经费需4.3万元，每个街道社工站需专业社工2人，按照7万/人*2人*12个计算，社区社工室按照1000元/个标准建设，全区133个社区社工室需经费13.3万元。12个街道社工站活动经费14.4万元，其中6个社工站小计4.8万（社区数10个以内每个社工站活动经费0.8万/年），6个社工站小计6.6万（社区数10个以上每个社工站活动经费1.1万/年），重点站活动经费在此基础上增加1万/年（计划打造3个重点），预计200万（其中省市资金80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街道社工站建设	1	1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推进街道社工站建设规范化，“五社联动”机制全面推行、有效运作，社会工作在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服务乡村振兴等方面的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有场地、有人员、有功能、有制度、有服务”的标准，推进街道社工站建设规范化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工站建设费用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工站运营数量	12个/年	其他数据：《市民政局关于分解下达2022年绩效目标工作的通知》（武民政〔2022〕8号）

			活动场次	≥117次/年	计划数据
			宣传次数	≥117次/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社工站运营评估结果	合格及以上	其他数据：《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街道（乡镇）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民政规〔2022〕1号）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其他数据：合同约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工站工作正常开展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工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工站运营数量	12个	12个	12个	历史数据	
			活动场次	84次	117次	100次	计划数据	
			宣传次数	84次	117次	100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社工站运营评估结果	合格及以上	合格及以上	合格及以上	其他数据：《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街道（乡镇）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民政规〔2022〕1号）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合同约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工站工作正常开展率	100%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工服务对象满意	90%	90%	≥90%	计划数据	

		指标	度				
--	--	----	---	--	--	--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精神障碍患者社区康复服务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冯宇	联系电话	83385073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卫健委、省残联关于印发《湖北省开展“精康融合行动”实施方案（2023- -2025）》的通知（鄂民政发〔2023〕8号）文件。						
项目实施方案	建立专业服务团队，建设精康工作平台，承接精康项目阵地建设和日常运作，开展专业培训、摸底评估、个案管理、小组活动、心理辅导、康复服务、门诊服务、宣传推广、链接资源等工作。						
项目总预算	20		项目当年预算	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60 万，2023 年预算 56 万元，2024 年预算 20 万，预算下降原因为响应财政过“紧日子”政策，预算有所缩减。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精神障碍患者社区康复服务项目	用于派遣专职社工、医生的薪酬及工作费用、提供居家康复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预计社工 8 人，人均 7 万/年，兼职精防医生 8 人，另项目中期、末期评估费用 1 万，以及开展各类活动经费 3 万，预计总金额 60 万（其中省市资金 40 万）			

	指导、生活技能训练、服药训练、职业能力训练等专业服务、活动物资、宣传物资费用等内容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项目		1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到 2025 年，初步建立起比较完善的政府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制度，显著提高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质量和水平，促进形成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高效合理的精神卫生服务资源配置体系和“社会化、综合性、开放式”的服务供给体系，助力“实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的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每个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点配备至少 1 名与开展服务管理工作相适应的专职（兼职）人员，每个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机构要建立信息共享，衔接顺畅，运转有序的康复服务转接机制，建立健全辖区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对象信息库，一人一档建立工作台账，做到底数清、身份明、信息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社工、兼职医生报酬保障率	100%	计划数据
			服务和活动场次	≥320 次/年	计划数据
			每个街道设立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点	≥1 个	其他数据：合同
			每个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点为服务对象建档立卡人数	≥50 人	其他数据：合同
			每个康复点专（兼）职人员	≥1 人	其他数据：合同
		质量指标	人员在岗率	100%	其他数据：合同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工作正常开展率	100%	计划数据
	精障患者康复服务需求保障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患者或家属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满意度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 年 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精神障碍 社区康复 服务成本	未超过 合同金 额	未超过合 同金额	不超过 合同金 额	其他数 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社 工、兼职 医生人数	8名专 职社 工、8 名兼职 医生	8名专职社 工、8名兼 职医生	8名专 职社 工、8名 兼职医 生	其他数 据:合同
			服务和活 动场次	226次	≥320次	≥200 次	其他数 据:合同
			每个街道 设立精神 障碍社区 康复服务 点	≥1个	≥1个	≥1个	其他数 据:合同
			每个精神 障碍社区 康复服务 点为服务 对象建档 立卡人数	≥50 人	≥50人	≥50人	其他数 据:合同
			每个康复 点专(兼) 职人员	≥1人	≥1人	≥1人	其他数 据:合同
			质量指标	人员在岗 率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精神 障碍社区 康复工作 正常开展 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 据	
		精障患者 康复服务 需求保障 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 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精神障碍 社区康复 患者或家 属对项目 实施效果 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 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3年9月19日

单位: 万

元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补发放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 04
------	-----------	------	---------------------------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冯宇		联系电话	83898506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连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残联关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行“全市通办”的通知》（武民政〔2020〕18 号）、《市民政局市 财政局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1〕18 号）文件设立，改善残疾人生活和护理条件。				
项目实施方案	为使“两项补贴”政策精准、公平、公正落实，进一步简化申报手续和流程，改善残疾人生活和护理条件，落实补贴资金发放，确保精准管理的保障能力。				
项目总预算	300		项目当年预算	3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 302.2 万元，2024 年 300 万元，根据残疾人新办证指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	用于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	按 2023 年 9 月实际发放人数递增 5%比例计算 2024 年预计的发放人数，按文件标准计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区级标准在市级标准基础上提高 20 元/人。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残联关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行“全市通办”的通知》（武民政〔2020〕18 号）、《市民政局市 财政局关

						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1〕18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严格落实定期排查制度，确保精准认定两补对象，及时新增对象并发放补贴，持续保障困难残疾人生活条件。					
年度绩效目标		为使“两项补贴”政策精准、公平、公正落实，进一步简化申报手续和流程，每月及时精准发放两项补贴，改善残疾人生活和护理条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应补尽补率	100%	其他数据：《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残联关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行“全市通办”的通知》(武民政〔2020〕18号)、《市民政局市 财政局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1〕18号)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各项补贴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及时率	每月10号之前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数据	
	提升残疾人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残联关于困
		困难残	100%	100%	100%		

			疾人生活补贴				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行“全市通办”的通知》(武民政〔2020〕18号)、《市民政局市 财政局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1〕18号)
		质量指标	各项补贴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及时率	每月10号之前	每月10号之前	每月10号之前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100%	
	提升残疾人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购买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5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啤砖路51号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西湖区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和城乡低保对象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			
项目实施方案	通过政府购买的方式，为全区户籍和稳定居住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项目总预算	196	项目当年预算	19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追加预算200万，2024年196万，预算标准基本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9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9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购买保险	为符合条件的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	2023年度公开招投标金额为196万，依据合同约定，经验收合格可续签1年。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进一步健全老年人福利政策					
年度绩效目标		采取政府定向购买意外伤害保险的方式，建立东西湖区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体系，发挥商业保险的经济补偿和社会服务功能，全面构建起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群众需求相适应的服务保障体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费用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应赔尽赔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老年人规避意外伤害风险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保险数量		不少于10万	不低于10万份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赔付率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采购		12月前	12月前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不低于90%	不低于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养老机构及养老服务设施安装视频监测设备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5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啤砖路51号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市民政局《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机构视频对接工作的通知》要求，建设全市养老服务机构视频监测系统。			
项目实施方案	2024年计划完善5家养老机构（含公司和医养康复服务中心）和15所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的视频监测系统。			
项目总预算	10	项目当年预算	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3万元，2024年预算10万元，增长7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养老机构安装视频监控设备	按照 5000 元/家的标准给予支持, 共计 10 万元。5000 元 × 20=10 万元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依据市民政局《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机构视频对接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 建设全市养老机构视频监测系统, 将全市养老机构全部连入视频监测系统, 由区财政全额拨款。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建立健全养老机构视频监测系统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养老机构综合监管能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视频监控系統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 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安装视频监控设备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按标准安装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机构综合监管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养老服务机构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数量	无	6 个	20 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按标准安装率	无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经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机构综合监管能力	无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机构满意度	无	100%	10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3 年 12 月 1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春节慰问及年夜饭补贴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08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啤砖路 51 号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区委、区政府春节慰问困难群众工作惯例				
项目实施方案	慰问福利院供养服务对象，对养老机构年夜饭进行补助。				
项目总预算	9	项目当年预算	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11 万元，2023 年预算 11.2 万，2024 年 9 万，2024 年比 2023 年减少 2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养老机构春节期间年夜饭及庆祝活动补贴	12 所×5000 元=6 万元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	依据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和往年惯例测算，由区财政全额拨款。	
春节慰问福利院	1 所×30000 元=3 万元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	依据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和往年惯例测算，由区财政全额拨款。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养老机构和农村福利院在院老年人幸福感，体现党和政府关爱。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机构和农村福利院在院老年人幸福感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构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年饭补助数量	14所	8所	12所	计划数据
			养老机构春节慰问数量	7所	1所	1所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机构和农村福利院在院老年人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构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购买对养老服务设施第三方评估服务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啤砖路 51 号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市人民政府关于提升养老服务供给水平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武政规【2017】34 号）文件要求，建立健全评估机制，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引入第三方评估组织对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和养老机构进行综合评估检查。				
项目实施方案	划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养老机构安全管理等情况进行评估检查，定期核查养老机构实际入住床位数。				
项目总预算	17.6	项目当年预算	17.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28.8 万元，2023 年预算 24 万，2024 年 17.6 万，2024 年对比 2023 年减少 6.4 万元，原因为减少评估频次。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7.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检查评估	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养老服务设施、养老机构运营管理等情况开展定期评估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	依据往年开展相同项目及合同约定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第三方服务对养老服务设施（养老机构）评估	1	17.6			

检查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养老服务规范化运营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和养老机构评估检查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报告份数	≥12份/年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检查覆盖率	100%	其他数据：合同		
			养老机构检查覆盖率	100%	其他数据：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规范化运营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评估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和养老机构评估检查成本	150元/户	150元/户	150元/户	其他数据：合同
			养老服务设施评估检查数量	116个	124个	120个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评估检查数量	16个	10个	12个	计划数据
			养老服务设施检查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养老机构检查覆盖率	养老机构检查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规范化运营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评估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龄津贴发放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5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090374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啤砖路51号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关于印发《武汉市高龄津贴发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武民政规[2019]1号）文件要求，对80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		
项目实施方案	计划80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对百岁老人发放生日费和体检费。		
项目总预算	680	项目当年预算	68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590万元，2023年预算674万元，2024年预算680万元，2024年比2023年增加6万，增加原因为符合补贴条件的老年人数量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8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8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8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发放高龄津贴	向东西湖区户籍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0	依据东西湖区人口年报和实际发放情况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保障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及时准确发放高龄津贴，提升高龄老年人幸福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应发尽发率	100%	计划数据		
			百岁老人生日、体检费应发尽发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季度结束10日内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高龄老人幸福感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高龄津贴老年人数量	8120	8130	≥82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准确发放发放准确率	高于99%	高于99%	高于99%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发放时限	季度结束10日内	季度结束10日内	季度结束10日内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高龄老人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高龄津贴发放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数据

		指标	对象满意度				
--	--	----	-------	--	--	--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老年人食堂运营补贴试点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5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啤砖路51号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省民政厅 省商务厅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加强老年人助餐服务的指导意见》（鄂民办发〔2022〕26号）要求，各级民政部门应出台助餐和运营补贴方案，积极争取加大财政投入。					
项目实施方案	通过政府补贴的方式，优化调整老年人食堂服务供给能力。					
项目总预算	15	项目当年预算	1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拟新增服务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老年人助餐补贴	对试点老年人食堂提供老年助餐服务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测算2023年度试点食堂提供老年助餐份数，按照2元/份给予补贴。		

	给予补贴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提升全区老年助餐工作服务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优化调整老年人食堂管理运营模式，提升服务供给能力，通过试点工作总结经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试点老年人食堂数	1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老年助餐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试点机构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人助餐次数			不少于7万份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对幸福食堂运营商考核			合格	计划数据
		实效指标	按时完成试点工作			按时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福利院公益服务费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07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啤砖路51号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城乡社会救助工作的通知（武民政〔2007〕150号）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福利院改革和发展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				
项目实施方案	计划向农村福利院集中供养特困对象发放公益服务费				
项目总预算	2.4	项目当年预算	2.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2.4万元，2023年预算2.4万元，2024年预算2.4万元，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村福利院公益服务费	区级预算按每人每月20元标准：100人×20元×12个月=2.4万元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4	依据（武民政【2007】150号）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福利院改革和发展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农村福利院服务经费按集中供养特困对象每人每月130元的标准拨发，其中区级补助20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养老机构和农村福利院在院老年人幸福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养特困对象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机构和农村福利院在院老年人幸福感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构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养对象补贴月份数量	678	678	678	据实测算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机构和农村福利院在院老年人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福利院“一院一社工”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5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啤砖路51号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福利院改革和发展工作的通知》和《市民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18年全市农村福利院实施“一院一社工”服务活动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民办【2018】40号）文件要求，开展一院一社工项目。				
项目实施方案	结合我区农村福利院运营改革工作实际，计划为实际运营2所农村福利院配备社工。				
项目总预算	7	项目当年预算	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24.5万，2023年预算3.5万，2024年7万，2024年比2023年增加3.5万，增加原因为运营的农村福利院数量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村福利院一院一社工	结合我区农村福利院运营改革工作实际，按照实际运营2所农村福利院计算需14万元，市区按1:1比例承担，区级配套7万元。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	依据（武民办【2018】40号）文件要求，市区按1:1比例承担。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农村福利院养老服务质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服务项目福利院应开尽开率	100%	计划数据
			据点社工数量	与农村福利院数量	计划数据

				1:1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福利院入住对象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福利院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服务项目的福利院数量	7所	1所	2所	计划数据
			据点社工数量	7人	1人	2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福利院入住对象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福利院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5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啤砖路51号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养老服务补贴的通知》（武民政[2022]38号），对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按照等级给予相应运营补贴。		

项目实施方案	评定为A级的5万元/年、AA级的8万元/年、AAA级的11万元/年、AAAA级的15万元/年、AAAAA级的20万元/年。				
项目总预算	433.2	项目当年预算	433.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517.2万，2023年预算540万，2024年433.2万，2024年比2023年减少106.8万，减少原因为养老服务设施等级评定。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33.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33.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33.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运营补贴	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33.2	依据评定的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等级情况进行测算。其中，AAAA级3个、AAA级36个、AA级32个、A级5个，市级匹配288.8万元。	共计722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养老服务设施运营水平，充分发挥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功能，满足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确保老有所乐、老有所养、老有所依。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应补尽补率	100%	计划数据
			新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补贴应补尽补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金额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设施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保障老年人养老需求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运营主体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数量	120个	128个	76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金额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设施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保障老年人养老需求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运营主体满意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 15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啤砖路51号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p>依据《关于印发《武汉市养老服务对象评估办法（试行）》的通知》（武民政【2018】15）、《关于实施武汉市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的通知》武民政规【2018】3号、《关于印发武汉市“互联网+居家养老”建设以奖代补资金使用行办法》（武民政【2019】26号）文件要求，发放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p> <p>依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推进“互联网+居家养老”新模式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规【2018】1号）《市人民政府关于提升养老服务供给水平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武政规【2017】34号）文件要求，建立区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p>			

项目实施方案	计划为原享受居家养老护理服务补贴对象购买服务，将东西湖区户籍且在当地实际居住的 85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纳入区级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范围，对低保对象中年满 60 周岁以上（含）的老年人发放居家养老服务补贴；对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发放建设运营经费。				
项目总预算	216.5	项目当年预算	216.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189.67 万，2023 年预算 220 万，2024 年 216.5 万，2024 年比 2023 年减少 3.5 万元，基本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16.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6.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16.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建设运营经费	预计 2023 年区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运营服务费 35 万元/年。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	依据（武政规【2018】1 号）和（武政规【2017】34 号）文件要求，建立区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养老服务系统租赁费和运营服务费由区级财政承担。	
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服务经费	高龄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补贴 166.8 万元，其他特殊困难对象 13.2 万元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	依据（武民政【2018】15）、武民政规【2018】3 号、（武民政【2019】26 号）文件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按评估分值给予养老服务补贴。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补贴服务项目	1	180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运营经费	1	36.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提升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养老供给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特殊困难老年人基本养老需求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运营经费及服务项目经费	按合同及相关文件标准执行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家上门服务人数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运营数量	1个/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平台服务点单送达率	100%	其他数据：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殊困难老人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服务成本	186.57万	215.62	180	其他数据：合同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运营经费	40万	35万	36.5万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家上门服务对象数量	约1150人	约1374人	约1100人	计划数据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运营数量	1个	1个	1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平台服务点单送达率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殊困难老人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养老护理员岗位补贴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05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啤砖路 51 号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养老护理员队伍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武民政【2022】24 号）				
项目实施方案	持证养老护理员按初级、中级、高级、技师、高级技师等级，分别给予每月 100 元、200 元、300 元、400 元、600 元的岗位补贴。				
项目总预算	9	项目当年预算	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9.6 万元，2023 年预算 8.4 万元，2024 年预算 9，增加 0.6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养老护理员岗位补贴	70 人×100 元×12 月=84000 元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8.4	根据（武民政【2018】16 号），发放护理员岗位补贴标准为 100 元/人/月，由区级财政全额承担。	
发放护理员岗位补贴	向全区养老服务机构专职从事一线护理工作的养老护理员发放岗位补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	依据东西湖区养老机构持证护理员人数和（武民政【2022】24 号）文发放标准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养老护理员职业认同感和职业技能水平，健全激励机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护理员补贴应发尽发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护理员职业认同感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理员岗位补贴发放数量	80	70	6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护理员职业认同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养老机构和养老设施意外伤害险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5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啤砖路51号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市民政局办公室关于办理 2022 年度入住养老机构入住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和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场地意外伤害险的通知》（武民办【2022】）7 号）文件要求，办理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场地意外伤害险。				
项目实施方案	为 130 个社区服务中心（站）和 13 个养老机构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项目总预算	12.694	项目当年预算	12.69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14.9 万，2023 年预算 10.21 万，2024 年 12.694，2024 年比 2022 年增加 2.494 万，增加原因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数量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69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69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69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养老机构入住老人意外伤害保险	养老机构床位 640 张 × 92 元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4	依据养老机构实际入住人数和全区现有养老服务设施数量测算，市区按 1:1 比例承担	
城乡养老服务设施场地意外伤害保险	社区设施 130 个 × 1500 元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75	依据养老机构实际入住人数和全区现有养老服务设施数量测算，市区按 1:1 比例承担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提高养老机构和养老服务设施抗风险能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入住老人意外伤害保险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城乡养老服务设施 场地意外伤害保险 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数据
			保险赔付率	100%	计划数据
			保险购买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养老机构规避 老人意外伤害风险 的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提升养老服务设施 规避场地意外伤害 风险的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承接运营单位满意 率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人意外 险份数	580 份	550 份	630 份	计划数 据
			场地意外 伤害保险 数量	120 个	130 个	130 个	计划数 据
		质量指标	保险赔付 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 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养老 机构规避 老人意外 伤害风险 的能力	有效 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 据
			提升养老 服务设施 规避场地 意外伤害 风险的能 力	有效 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 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承接运营 单位满意 率	90%	90%	90%	计划数 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2 月 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养老机构运营补贴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 15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啤砖 路 51 号台商大厦 23	邮政编码	430040

		楼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养老服务补贴的通知（武民政【2022】38号）				
项目实施方案	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依据等级评定标准，发放床位运营补贴。				
项目总预算	39.216		项目当年预算	39.21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57万元，2023年预算57万元，2024年预算39.216万元，减少17.784万元，减少原因为入住老人减少及补贴标准变化。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9.21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9.21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9.21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发放运营补贴	向全区养老机构发放运营补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216	依据东西湖区养老机构全年总床位数和（武民政【2022】38号）文发放标准测算，市区按4:6比例承担。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规范发放养老机构运营补贴，提升养老机构管理运营质量，有效改善养老机构老年人居住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	按标准执行	武民政【2022】38号文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床位应补尽补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养老机构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机构数量	6	6	6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机构运营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2 月 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养老从业人员技能培训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011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啤砖路 51 号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9】5 号）文件要求，组织养老服务从业人员进行职业技能培训。		

项目实施方案	计划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经费包括培训课时费用、教辅材费用、场地费用及就餐保障费用等。				
项目总预算	3	项目当年预算	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5万元，2023年预算5万，2024年2万，减少原因为计划培训班次减少。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养老机构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	组织三批次养老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培训经费包括培训课时费用、教辅材费用、场地费用及就餐保障费用等。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	根据（国办发【2019】5号），由区级财政全额承担。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养老护理员职业认同感和职业技能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服务项目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数	不少于300人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护理员职业认同感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300人次	320人次	300人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护理员职业认同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222029T00000 0101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救助管理站	
项目负责人	黄晓东	联系电话	027-83090900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吴家山街红杏村 25 号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58号)文件, 补助资金要专款专用, 用于为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实施主动救助、生活救助、医疗救治、教育矫治、返乡救助、临时安置并实施未成年人社会保护。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受助人员的需要提供下列救助: (一) 提供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的食物; (二) 提供符合基本条件的住处; (三) 对在站内突发急病的, 及时送医院救治; (四) 帮助与其亲属或者所在单位联系; (五) 对没有交通费返回其住所地或者所在单位的, 提供乘车凭证。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项目预算资金为 17 万元; 2023 年项目预算资金为 15 万; 2024 年项目预算资金为 1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医疗救治和临时安置	托养和医治救治费用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	预计医疗救治和代养2人，每人按2.5万元费用测算年需5万元。	
生活救助和教育救助	来站住宿提供食品、日用品		2	预计生活救助按照40元1天计算年需1万元、日用品预计1万元。	
返乡路费	购买对象返乡车费等		2	预计100名对象返乡，人均200元。	
未成年人	机构单列费用		1	未成年人社会保护1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流浪乞讨人员基本权益，完善流浪乞讨人员保障机制。			
年度绩效目标		为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实施主动救助，如提供食品、住处，帮助其返回住所地，减少街面流浪乞讨行为。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救助流浪乞讨人员覆盖率	10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流浪乞讨人员应急保障率	10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非正常死亡	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流浪乞讨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应救助人员及时率	≥95%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对象基本生存权利得到保障	是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2%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救助流浪乞讨人员覆盖率	100%	10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流浪乞讨人员应急保障率	100%	10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非正常死亡	0	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流浪乞讨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不低于上年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应救助人员及时率	≥95%	≥95%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对象基本生存权利得到保障	是	是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2%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区民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民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6856.9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236.2 万元，下降 16%，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6856.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816.91 万元，占 99.4%；其他收入 40 万元，占 0.6%；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6856.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54.15 万元，占 13%；项目支出 6002.76 万元，占 8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856.9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816.91 万元、其他收入 4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15.5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1.28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816.91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6816.9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236.2万元，下降19%，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854.15万元，占12.5%，其中：人员经费744.04万元、公用经费110.11万元；项目支出5962.76万元，占87.5%。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731.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70.94万元，增长10.74%，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9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82.2万元，减少90.13%，主要是：项目减少，项目经费相应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11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9万元，下降20.86%，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4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8.65万元，下降17.77%，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2024年预算数2042.2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33.74万元，增长12.92%，主要是：全区社区个数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311.22万元，比2023 年预算减少 223.95万元，下降 41.85%，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57.68 万元，比2023 年预算减少 20.26 万元，下降 26%，主要是：人员经费减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61.77万元，比2023 年预算增加 25.26 万元，增长 69.16%，主要是：人数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30.89 万元，比2023 年预算增加 30.17 万元，增长 4189%，主要是：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2024 年预算数 116.85 万元，比2023 年预算增加 1.78 万元，增长 1.55%，主要是：补贴发放标准增加。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2024 年预算数680万元，比2023 年预算增加 6 万元，增长 0.89%，主要是：发放人数增加。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2024 年预算数5.1 万元，比2023 年预算无变化。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2024 年预算数 2.4 万元，比2023 年预算减少 200 万元，

下降 98.81%，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2024 年预算数 929.6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533.99 万元，下降 36.48%，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14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4 万元，增长 31.48%，主要是：全区社区个数增加。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2024 年预算数 3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21 万元，下降 0.73%，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8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72 万元，下降 67.45%，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34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76 万元，下降 44.81%，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11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0 万元，增长 37.5%，主要是：保障补贴资金充足。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1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5 万元，下降 33.33%，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54.5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8.63 万元，下降 25.45%，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252.1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1.54 万元，下降 19.62%，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2024 年预算数 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11 万元，下降 21.8%，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2024 年预算数 251.9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39 万元，下降 0.55%，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 21.3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03 万元，增长 16.6%，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 32.5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76 万元，增长 21.48%，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 1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无变化。

2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4.2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07

万元，增长 33.82%，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2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 59.7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81 万元，增长 17.3%，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3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 年预算数 11.5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4 万元，增长 13.81%，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54.1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44.04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687.0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02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110.1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6 万元，比 2023 年无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6002.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5962.76 万元，单位资金 4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 万元，主要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51.91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00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护理员岗位补贴；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2.11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4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福利院公益服务费；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42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纳凉取暖和福利机构慰问；

殡葬 5.1 万元，主要用于殡葬相关支出；

临时救助支出 110 万元，主要用于临时救助；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 311.22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民政管理事务；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2 万元，主要用于居家养老补贴；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042.24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儿童福利 116.85 万元，主要用于儿童福利；

老年福利 1609.61 万元，主要用于高龄津贴、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等；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4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相关支出；

社会组织管理 110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组织管理相关支出；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3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40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往来资金指标 40 万元，主要用于往来款项拨付；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4.57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政府购买服务用工人员经费 156.76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购买服务用工人员。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110.11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13.8 万元，

增长 15%。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658.5 万元。包括：货物类 12.5 万元，服务类 646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443.5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489.41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249673.99 平方米，房屋 368 平方米，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2023 年新增国有资产 9.08 万元，主要为：计算机设备等。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预算支出 6856.91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40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
（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
（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
事业单位（项）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
（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
福利支出（项）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
生活和护理补贴（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
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
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

2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2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3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备注：本部门预算公开咨询电话：027-83891510